

## 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七、八、九年級 本土語言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體育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真平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七、八、九年級 (特教班)	教學節數	每週( 1 )節，本學期共( 22 )節		
課程目標	1. 能認讀課文中的 <u>重要語詞</u> 並仿讀課文。 2. 能透過課程提供的句型，掌握語詞運用的方法。 3. 能了解基本情緒用語的涵義與閩南語講法。 4. 能聽懂且說出生活中常見的植物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5. 能聽懂且說出家中常見的隔間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6. 能聽懂且說出家中常見的陳設、家具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7. 能從課程增加語詞能力，進而使用較完整的句子，介紹自己的家中生活。 8. 透過課程活動，促進學生的團隊合作，並將閩南語文應用於日常溝通互動之中。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閩-E-B1 具備理解與使用閩南語文的基本能力，並能從事表達、溝通，以運用於家庭、學校、社區生活之中。 閩-E-C1 具備透過閩南語文的學習，增進與人友善相處的能力，並能參與家庭、學校、社區的各類活動，培養責任感，落實生活美德與公民意識。 閩-E-C2 具備運用閩南語文的溝通能力，珍愛自己、尊重別人，發揮團隊合作的精神。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第五週 第六週 第七週	第一單元 我的心情 ~歡喜的代誌	7	1. 能聽懂且說出本課介紹的基本情緒用語。 2. 能仿讀課文。 3. 能透過課程提供的句型，掌握語詞運用的方法。 4. 能使用閩南語向大家說明自己目前的心情狀態。	1-IV-1 能聆聽並理解閩南語對話的主題。 2-IV-1 能適切的運用閩南語表達並解決問題。 2-IV-2 能運用閩南語適切地表達情意，並分享社會參與、團隊合作的經驗。	Ab-IV-1 語詞應用 Ab-IV-2 句型應用 Bg-IV-1 口語表達	口語評量 聽力評量 閱讀評量	品德教育 品 E3 溝通合作與和諧人際關係。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第八週 (段考)	第二單元 美麗的世界 ~玉蘭花 ~蟲的世界 (配合生態課程)	7	1.能聽懂且說出生活中常見的植物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2.能仿讀課文。 3.能正確運用課程所學習的句型，並熟悉本課語詞。 4.能使用閩南語練習說出戶外教育活動時看到的植物。	1-IV-1 能聆聽並理解閩南語對話的主題。 2-IV-1 能適切的運用閩南語表達並解決問題。 2-IV-2 能運用閩南語適切地表達情意，並分享社會參與、團隊合作的經驗。	Ab-IV-1 語詞應用 Ab-IV-2 句型應用 Bg-IV-1 口語表達	口語評量 聽力評量 閱讀評量	生命教育 生 E6 從日常生活中培養道德感以及美感，練習做出道德判斷以及審美判斷，分辨事實和價值的不同。
第九週							
第十週							
第十一週							
第十二週							
第十三週							
第十四週 (段考)							
第十五週 (全校戶外)	第三單元 歡迎來阮兜 ~狗蟻 in 兜 ~露螺	8	1.能聽懂且說出家中常見的隔間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2.能聽懂且說出家中常見的陳設、家具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3.能仿讀課文。 4.能正確運用課程所學習的句型，並熟悉本課語詞。 5.能使用閩南語及完整的句子，介紹自己的家中生活。	1-IV-1 能聆聽並理解閩南語對話的主題。 2-IV-1 能適切的運用閩南語表達並解決問題。 2-IV-2 能運用閩南語適切地表達情意，並分享社會參與、團隊合作的經驗。	Ab-IV-1 語詞應用 Ab-IV-2 句型應用 Bg-IV-1 口語表達	口語評量 聽力評量 閱讀評量	家庭教育 家 E7 表達對家庭成員的關心與情感。
第十六週 (特教戶外)							
第十七週							
第十八週							
第十九週							
第二十週							
第二十一週 (段考)							
第二十二週 (休業式)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 臺南市立學甲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七、八、九年級 本土語言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體育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真平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七、八、九年級 (特教班)	教學節數	每週( 1 )節，本學期共( 22 )節		
課程目標	1. 能認讀課文中的 <u>重要語詞</u> 並仿讀課文。 2. 能透過課程提供的句型，掌握語詞運用的方法。 3. 能辨識生活中常見的蔬菜、餐具語詞，擴充閩南語語詞的詞彙量。 4. 能用閩南語描述各類餐具的功能，並應用於日常生活之中。 5. 能辨識生活中常見的自然現象及天氣語詞，擴充閩南語詞的詞彙量。 6. 能用閩南語描述課文所列的自然現象特色，並主動應用於日常對話中。 7. 能運用閩南語描述課文所列的天氣現象，並主動應用於日常對話中。 8. 能辨識生活中常見的交通工具語詞，擴充閩南語詞的詞彙量。 9. 能以閩南語說出常見交通工具語詞及其特色，並且運用於日常生活之中。 10. 透過課程活動促進學生團隊合作，並將閩南語文應用於日常溝通互動之中。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閩-E-B1 具備理解與使用閩南語文的基本能力，並能從事表達、溝通，以運用於家庭、學校、社區生活之中。 閩-E-C1 具備透過閩南語文的學習，增進與人友善相處的能力，並能參與家庭、學校、社區的各類活動，培養責任感，落實生活美德與公民意識。 閩-E-C2 具備運用閩南語文的溝通能力，珍愛自己、尊重別人，發揮團隊合作的精神。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單元一 來食好食物 ~來買菜喔 ~歡喜食甲飽	7	1. 能聽懂且說出生活中常見的蔬菜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2. 能聽懂且說出生活中常見的餐具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3. 能仿讀課文。 4. 能正確運用課程所學習的	1-IV-1 能聆聽並理解閩南語對話的主題。 2-IV-1 能適切的運用閩南語表達並解決問題。 2-IV-2 能運用閩南語適切地表達	Ab-IV-1 語詞應用 Ab-IV-2 句型應用 Bg-IV-1 口語表達	口語評量 聽力評量 閱讀評量	品德教育 品 E3 溝通合作與和諧人際關係。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第五週							
第六週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第七週 (段考)			句型，並熟悉本課語詞。 5. 能於午餐活動中使用閩南語及完整的句子，說出午餐菜色。	情意，並分享社會參與、團隊合作的經驗。			
第八週	單元二 奇妙的大自然 ~月娘變魔術 ~西北雨	8	1. 能聽懂且說出生活中常見的自然現象，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2. 能聽懂且說出生活中常見的天氣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3. 能仿讀課文。 4. 能正確運用課程所學習的句型，並熟悉本課語詞。 5. 能於日常生活中使用閩南語及完整的句子描述所看到的自然現象或是天氣。	1-IV-1 能聆聽並理解閩南語對話的主題。 2-IV-1 能適切的運用閩南語表達並解決問題。 2-IV-2 能運用閩南語適切地表達情意，並分享社會參與、團隊合作的經驗。	Ab-IV-1 語詞應用 Ab-IV-2 句型應用 Bg-IV-1 口語表達	口語評量 聽力評量 閱讀評量	品德教育 品 E3 溝通合作 與和諧人際關係。
第九週							
第十週							
第十一週							
第十二週							
第十三週							
第十四週 (三年級段考)							
第十五週 (一二年級段考) (會考)							
第十六週	單元三 利便的交通 ~騎鐵馬	7	1. 能聽懂且說出日常生活中常見的交通工具用語，並學會造句與運用。 2. 能仿讀課文。 3. 能正確運用課程所學習的句型，並熟悉本課語詞。 4. 能使用閩南語及完整的句子，於日常生活中回答自己使用了哪些交通工具去到何處。	1-IV-1 能聆聽並理解閩南語對話的主題。 2-IV-1 能適切的運用閩南語表達並解決問題。 2-IV-2 能運用閩南語適切地表達情意，並分享社會參與、團隊合作的經驗。	Ab-IV-1 語詞應用 Ab-IV-2 句型應用 Bg-IV-1 口語表達	口語評量 聽力評量 閱讀評量	品德教育 品 E3 溝通合作 與和諧人際關係。
第十七週							
第十八週							
第十九週							
第二十週							
第二十一週 (段考)							
第二十二週 (休業式)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